# 江苏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江大研字〔2021〕15号

## 关于对我校省研究生工作站开展调研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:

省研究生工作站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实践平台。为扎实推进 我校省研究生工作站内涵建设,提升我校 2021 年研究生工作站省 考核质量。根据《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管理办法》和《江苏大学研 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(试行)》(江大校〔2020〕 244号)文件精神,经研究,决定近期对我校省研究生工作站进行 调研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调研对象

调研包括我校现存建设期内的所有省研究生工作站,见附件 1, 具体走访工作站数请各学院参照《江苏大学 2021 年学科建设与人 才培养(研究生)考评指标体系》(江大研字〔2021〕6 号)的要 求执行。

#### 二、调研内容

调研内容包括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、研究生进站出站情况、建设成效(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等)、存在问题等。

#### 三、调研程序

- 1. 学院自查准备阶段(2021年6月3日—2021年7月2日) 各学院根据考核指标和调研内容,对本院省研究生工作站进行 自查,调研后形成自查报告(附件2)。有2020年新增工作站、期 满考核优秀及合格工作站的,请前往研究生院基地联培办领取铜牌,便于走访时与合作单位举行揭牌仪式。请各学院于2021年7月5日前,将调研影音资料、自查报告电子版以及自查工作站汇总表(附件3),以"学院+工作站名"格式打包报送基地联培办邮箱,纸质材料经学院签字盖章交至研究生楼513。
- 2. 学校抽查调研阶段(2021年7月12日—2021年7月31日) 学校成立专家小组实地走访抽查我校省研究生工作站,调研建设情况,调研结果将在一定范围内予以公布。
- 3. 学院整改阶段(2021年9月10日—2021年10月10日) 各学院根据学校专家小组调研的意见进行整改。整改结果及报告于2021年10月15日前报送基地联培办。

未尽事宜联系研究生院基地联培办,联系人: 胡亚民,电话: 0511-88987590, 电子邮箱: jdlpb@u.js. edu. cn。

### 附件:

- 1. 江苏大学省研究生工作站名单
- 2. 江苏大学省研究生工作站自查报告(范本)
- 3. XX 学院自查省研究生工作站汇总表

研究生院 2021年6月3日